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26043宜蘭市舊城南路1號

承辦人：許瑋婷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65027分機1305)

電子郵件：gifted5270@mail.e-land.gov.tw

260 宜蘭市縣政七街15號2F
受文者：宜蘭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宜消預字第10800124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受理五層以下住宅（農舍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查核申請作業注意事項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7年9月26日宜消預字第1070013198號函發「宜蘭縣五層以下住宅(公寓)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研商會議」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注意事項重點如下：
 - (一)起造人於請領使用執照前，檢具相關資料向本局申請查核。
 - (二)本局查核以書面審查為主，並於案件受理後5至7個工作日以公文函復查核結果，惟為落實住警器設置，本局將不定期派員前往現場抽查。
- 三、旨揭注意事項置於本局網站下載專區-火災預防科供查閱及下載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建設處、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同業公會宜蘭辦事處、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消防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火災預防科

局長 徐松奕

